

证券代码：002911

证券简称：佛燃能源

公告编号：2021-005

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发行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4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2020 年 5 月 8 日召开的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以下简称“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30 亿元（含 30 亿元）的债务融资工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5 日和 2020 年 5 月 9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20）、《关于申请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3）和《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47）。

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11 日收到交易商协会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20〕MTN1222 号），接受公司中期票据注册。公司发行中期票据注册金额为 8 亿元，注册额度自通知书落款之日起 2 年内有效。在注册有效期内，公司可分期发行中期票据，发行完成后，通过交易商协会认可的途径披露发行结果。

近日，公司完成了 2021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以下简称“本期债券”）的发行，本次发行规模为 6 亿元人民币，该募集资金已于 2021 年 1 月 7 日到账。发行结果如下：

名称	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简称	21 佛燃能源 MTN001
代码	102100007	期限	3 年
起息日	2021 年 1 月 7 日	兑付日	2024 年 1 月 7 日

计划发行总额	6 亿元	实际发行总额	6 亿元
发行利率	3.80%	发行价格	100.00 元/百元
主承销商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用于归还存量的债务融资工具及补充下属子公司流动资金。本期债券发行的相关文件详见上海清算所网（www.shclearing.com）和中国货币网（www.chinamoney.com.cn）。

特此公告。

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8 日